

附件 1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单位（签章）：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3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2026年重点工作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职能简介：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三农”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牵头组织改善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拟订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和乡村企业发展工作，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全县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和资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负责全县农田建设管理，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牵头开展全县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2026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重要农产品量质齐升行动

(一) 粮食生产稳面增产。(1) 稳定播种面积。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健全撂荒耕地整治长效机制。分解落实年度任务，

完成 0.1231 万亩种植园地优化改造和 1.5 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确保全年粮食播种面积在 19.2 万亩以上，产量在 5.2 万吨以上。（2）推广重大品种。开展粮油作物重大品种推广行动，发布全县 2026 年粮油作物重大品种推广目录，大力推广“稻香杯”优质稻品种及适合本地的高产优质品种。持续推广应用旱稻新品种。（3）提高单产水平。深化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天府粮仓·百县千片”建设，建设 2 个粮油千亩高产片，打造 8 个市级“双百”攻关方，支持整建制推进单产提升，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力争全年粮食单产提高 2 公斤以上。（4）发展优质粮油。深化“天府菜油”行动，力争新增选引“天府菜油”高产、优质新品种 1 个，配套栽培技术 1 项，全县油料产业产值达 0.2375 亿元。

（二）畜禽养殖稳量提质。（1）抓实生猪稳产保供。强化产能调控，加快建设生猪生产智慧管理平台，健全大型猪企经营风险监测机制，确保能繁母猪保有量稳定在 1.1 万头左右。落实畜禽补栏出栏激励、产业到户资金等政策，开展“双盯双抢”行动，新改扩建标准化大型生猪养殖场 1 个，盘活利用闲置养殖场（户）3 个，新增生猪产能 0.2 万头，全年生猪出栏 15.88 万头以上。（2）抓实牛羊增量提质。响应“川牛羊振兴”战略，落实差异化补助政策，推广牛羊高效自繁自养技术，实施牛羊出栏激励和能繁母牛养殖激励政策，确保全年肉牛出栏 0.732 万头、肉羊出栏 1.884 万只以上。（3）抓实禽兔延链增效。积极融入全市国家级蛋鸡产

业集群建设，深入参与全市蛋鸡、肉鸭产业攻坚行动，推广标准化养殖技术，力争全年家禽出栏 93.912 万只以上、禽蛋产量 0.334 万吨以上。（4）抓实安全发展保障。扎实抓好春秋两季集中强制免疫工作，确保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强制免疫疫病群体免疫密度达到 95%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保持在 75%以上。落实落细养殖、调运、屠宰等重点环节动物防疫各项工作措施，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底线。持续落实非洲猪瘟“3+1+1”网格化管理机制，抓实农业农村部第 821 号公告的宣传和落实，进一步做好养殖环节病死生猪无害化处理工作，对异常死亡生猪及时组织人员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按规定程序进行报告和处置，及时消除风险隐患。认真落实动物检疫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检疫规程要求，规范检疫出证工作，督促养殖场户履行落地报告义务。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管，指导监督好辖区内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确保病死畜禽及病害畜禽产品去向明确、处置规范、监管到位。加强与执法科室的协同配合，严厉打击未经指定通道、使用未备案车辆、无检疫合格证明、未佩戴牲畜标识以及跨区域风险等违规调运行为。加强饲料兽药质量安全监管，统筹抓好布病、狂犬病等畜禽疫病防控，切实保障畜牧业安全发展。

（三）特色产业增产提效。（1）提升蔬菜供应能力。按照“三区三化”即坝区设施化、丘区特色化、山区高值化发展思路，力争蔬菜产量增长 5%以上。（2）增加优质水果供给。聚焦本地优势

品种（如猕猴桃、枇杷等）改良，改造低产低效果园，补齐水、电、路、渠、管网等基础设施短板，力争水果产量增加 8%以上。

（3）发展现代水产养殖。大力发展设施渔业，招引企业新建设施渔业设施，确保水产品产量达 170 吨。强化项目包装指导，加大高端水产养殖发展速度，指导抓好冷水鱼养殖基地建设。

（四）农田建设攻坚提质。（1）强化建设攻坚。以粮食产能提升为重点，按照集中连片、重点推进思路，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储备。（2）强化过程管控。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细化全县高标准农田主要工作流程清单，出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料表格填写指南，利用“一图管田”平台，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管理水平。持续深化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整治工作。（3）强化建后管护。完善《峨边彝族自治县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管护实施细则》，落实管护责任主体，明确管护内容标准，保障管护经费来源，各司其职，上下联动，形成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管护合力。（4）强化耕地提质。严格补充耕地质量验收管理，有序推进补充耕地质量鉴定、质量核算。按时保质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年度任务。

二、常态化帮扶精准行动

（一）做好常态化精准帮扶。（1）科学精准确定帮扶对象。将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和欠发达地区作为过渡期后常态化帮扶对象，实行精准帮扶、动态管理，确保应纳尽纳。根据全省防止返

贫致贫对象认定办法和认定标准做好识别认定工作，做好原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分类管理。（2）提高防止返致贫监测体系效能。持续推行监测帮扶“五定”工作法，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精准识别、动态进出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体系，扎实做好乡村两级常态化监测，完善农户自主申报、基层日常排查等发现机制，推动跨部门数据共享，防止数据采集核查工作重复交叉，减轻基层负担。（3）实施分类精准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统筹实施开发式帮扶，激发内生动力。对没有劳动能力的，按规定纳入社会救助体系，通过低保等社会保障措施，保障其基本生活。完善和落实帮扶政策退出机制，根据实际动态调整帮扶对象，防止“抢帽子”。

（二）健全帮扶政策体系。（1）出台政策措施。根据《四川省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和健全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机制、促进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全面振兴等政策文件，结合实际细化制定我县政策措施。

（2）增强产业帮扶质效。按照“巩固、升级、盘活、调整”路径，做好帮扶产业“一项目一措施”动态调整，分类推进帮扶产业可持续发展。完善产业帮扶到户奖补政策，支持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发展优势特色富民产业。（3）持续做好就业帮扶。大力推广以工代赈，完善乡村公益性岗位政策。推广建立“一县一企N车间”，深入实施“万名学子促振兴”“雨露计划+”等就业促进行动，落实跨区域务工交通补助等各项政策，打造“峨边绣娘”等脱贫地区特色劳务品牌。（4）健全扶志扶智长效机制。常态化实施“志

智双扶”行动，大力弘扬自强不息、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激发内生发展动力，防止“等靠要”。

（三）支持欠发达地区加快发展。（1）争取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争取脱贫地区、民族地区纳入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用好用足财政、金融、土地、公共服务等支持措施，增强内生发展动力。（2）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聚焦2个800人以上大型安置区，支持产业发展提档升级，拓展多元化就业渠道，确保有劳动力且有就业意愿的搬迁家庭至少1人就业，配套升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社区治理，探索推进安置区建立常态化物业管理模式和安置住房公共维修基金筹措方式，推动大型易地搬迁安置区融入新型城镇化。（3）强化欠发达地区县域经济发展。深化绍乐东西部协作，持续推进“三个专项”“四项行动”，做优做强“蓝鹰工程”等品牌，携手打造浙川东西部协作“绍乐样板”。深入推进定点帮扶、省内对口帮扶和驻村帮扶工作。有序承接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因地制宜壮大县域主导产业，培育一批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四）管好用好帮扶项目资产。（1）健全长效机制。以“明晰产权、规范运营、强化监管、提升效益”为核心，构建全链条管理体系，修订完善县级帮扶项目资产规范管理指导意见，优化实施细则，健全“县-乡-村”三级制度框架。升级动态台账管理系统，每季度更新资产信息，每年开展一次全面清查，确保账实相符、底数清晰。（2）落实分类管护。公益性资产建立“县级

统筹、乡镇监管、村级落实”管护体系，探索财政补助、村集体自筹、社会捐赠等多元管护经费筹措机制；经营性资产深化“四个一批”分类管理，按照巩固、升级、盘活、调整类别，确保巩固类产业发展质量效益再提升，升级类产业发展韧性显著增强，低效闲置、落后停滞；到户资产强化技术指导与跟踪服务，依法保障农户对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等合法权益。（3）强化规范管理。聚焦审计反馈问题，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拉网式自查，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时限清单”，按时限高质量完成问题整改。健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基层管护人员政策水平与实操能力，推动帮扶项目资产管理规范化、长效化。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总编制 141 名，其中：行政编制 12 名，工勤编制 4 名，事业编制 125 名。在职人员总数 119 名，其中：行政 35 名，工勤 0 名，事业 84 名。离休 1 名。

第二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2：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公开报表

第三部分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5392.54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4865.28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收入预算 15392.5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16.66 万元，占 2.0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75.88 万元，占 97.94%。收入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6.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734.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6.35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15392.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80.33 万元，占 16.11%；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6.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22.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6.35 万元；项目支出 12912.21 万元，占 83.89%。其中农林水支出 12912.17 万元，能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4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5392.54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0527.26 万元增加 4865.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林水支出项目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392.5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6.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734.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6.3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及变化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075.88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 9693.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47 万元，占 2.49%；卫生健康支出 86.98 万元，占 0.58%；农林水支出 14418.08 万元，占 95.63%；住房保障支出 196.35 万元，占 1.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5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行

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227.7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13.89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7.23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工伤、失业保险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86.9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公务员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724.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公务员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7.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1098.0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8.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为1059.3万元，主要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以及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给予的补贴方面的支出。

9.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6年预算数为0.06万元，主要用于粮油生产报账、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等方面的支出。

10.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74万元，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水方面的支出。

11.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1148万元，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为14.25万元，主要用于稻谷补贴方面的支出。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196.35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80.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72.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遗属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08.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租车费用、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2026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0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规模及变化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3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5 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和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

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简化接待程序，严格控制用餐及住宿标准，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2026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部门调研指导工作和其他单位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没有变化。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其他车型2辆。

2026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6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5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及其他车辆支出，主要保障相关工作开展。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08.3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7.0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11名。

（二）政府采购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底，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所属各预算单位

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2595.56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2595.5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指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以及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给予的补贴。

（十六）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只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

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巩固脱贫攻坚过程衔接乡村振兴其他方面的支出。